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員額編制變動情形對照表

修正編制表				現行編制表				員額變動情形		調整說明
職稱	官等	職等	員額	職稱	官等	職等	員額	增員	減員	
主任委員	特任		1	主任委員	特任		1			
副主任委員	比照簡任	第十四職等	1	副主任委員	比照簡任	第十四職等	1			
委員	比照簡任	第十三職等	5	委員	比照簡任	第十三職等	5			
主任秘書	簡任	第十二職等	1	主任秘書	簡任	第十二職等	1			
技監	簡任	第十二職等	4	技監	簡任	第十二職等	4			
參事	簡任	第十二職等	3	參事	簡任	第十二職等	3			
處長	簡任	第十二職等	9	處長	簡任	第十二職等	9			
副處長	簡任	第十一職等	9	副處長	簡任	第十一職等	9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專門委員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4	專門委員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4			
高級分析師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2					2		鑑於本會為國家級資安推動團隊之一，且屬資安責任等級A級之公務機關，職司研訂數位時代通訊傳播資安法規及標準、強化政府通訊傳播關鍵基礎設施領域資安防護、建置國家通訊傳播網路與通訊緊急備援及發展國家通訊傳播資安風險管理機制等重要任務，為落實上開資通訊安全業務之推動，本會人力結構宜增加具備資訊處理及資訊安全之規劃及分析研究能力之資訊類職稱配置，並相對減少技術類職稱，期透過彈性調整職稱配置以活化機關人力運用。爰配合本會內部單位業務調整情形減列簡任技正二名、技士五名及技佐二名，並增列高級分析師二名、設計師五名及助理設計師二名。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48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48			
技正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4	技正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6		2	理由同上。
	薦任	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	46		薦任	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	46			
視察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7	視察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7			
	薦任	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	11		薦任	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	11			
分析師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5	分析師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5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66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66			理由同上。
設計師	薦任	第六職等至第八職等	5					5		
技士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88	技士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93		5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78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78			
技佐	薦任	第六職等	17	技佐	薦任	第六職等	18		1	理由同上。
	委任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18		委任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19		1	
助理設計師	薦任	第六職等	2	助理設計師	薦任	第六職等	1	1		
	委任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2		委任	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	1	1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23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23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2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2			

人事室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人事室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2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2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3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3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6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6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1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1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1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1				
政風室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政風室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1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2	1	依據行政院一百零五年度辦理本會員額評鑑結論報告之評鑑建議，減列整併政風室為一科，現有科長職務出缺後改以薦任非主管職務進用，爰於一百零八年二月一日於科長出缺後配合減列科長一名，並增列科員一名。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2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2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7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6	1	理由同上。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2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2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1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1			
主計室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主計室	主任	簡任	第十職等至第十一職等	1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2		科長	薦任	第九職等	2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3		專員	薦任	第七職等至第九職等	3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7		科員	委任或薦任	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7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1		辦事員	委任	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1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1		書記	委任	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1			
合計				525					525	10	10	
附註： 1、本編制表所列職稱、官等職等，應適用「甲、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一」之規定；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					附註： 1、本編制表所列職稱、官等職等，應適用「甲、中央機關職務列等表之十一」之規定；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							

2、本編制表自一百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生效。	2、本編制表自一百零六年十一月十一日生效。			
-----------------------	-----------------------	--	--	--